

上海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上海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征集第 26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市级层面活动的通知

市语委各成员单位，各高等学校，各区语委办、教育局：

今年 9 月份第三周为第 26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以下简称“推普周”)，为做好本届推普周工作，拟征集市级层面活动，供各方学习交流，扩大推普周宣传影响力。

一、推普周活动主题

推广普通话 奋进新征程

二、征集要求

(一) 围绕活动主题，组织开展各项活动。

(二) 鼓励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线上、线下均可)，包括经典诵读展示、结合本系统爱岗敬业的演讲比赛、语言文化方面知识竞赛、语言能力提升培训讲座、学习交流会等，旨在广泛宣传语言文字法律法规和规范知识，弘扬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提高全民语言文字规范意识和应用能力。

(三) 各区和各高等学校活动开幕式或总结展示的举办时间要结合本区域和本校实际，在市级开幕式后安排。

(四)各单位报送面向全市的活动均应在各自语委或市语委成员领导下组织开展并确保安全。其中,各区语委办和作为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的高校必须择优报送1个,鼓励其他单位根据实际情况积极策划和报送。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市语委办”)将组织专家根据报送情况择优纳入市级层面活动。

请各单位根据要求填报附表,并于7月30日前盖章后报送至我办。市语委各成员单位请将附表传真至23116784,其他单位请将活动征集表盖章后以PDF文件形式(含word版文档)一并发至邮箱shpsc@vip.163.com(邮件名称建议为“某单位推普周活动报送”。

市语委办联系人:洪老师 23117087;市教师教育学院
联系人:李老师 13512182474。

上海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6月26日



附表

第 26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上海市级层面
部分活动征集表

填报单位 (盖章): _____

序号	活动名称和形式(注明是线上还是线下)	举办单位	活动时间	参与范围和规模	备注: 是否作为市级或区级或校级开幕式(或总结展示)

填报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